



联合国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S/11663/Add.28
1 July 1976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关于以色列——黎巴嫩地区停火状况的进一步报告

停火监督组织参谋长就一九七六年六月间以色列——黎巴嫩地区的事态发展提出报告如下：

1. 本时期内地面活动仍然比较少，但空中活动则有增加。

2. 以色列部队继续每天在白天占领停战分界线（停战线）黎巴嫩一方邻近下列各界柱的五个据点：第11号界柱（交点1799—2788）^①，第14号界柱（交点1838—2734）（除六月十七日，二十一日和二十二日外）、第18号界柱（交点1880—2740）、第19号界柱（交点1907—2749）和第33号界柱（交点2004—2904）。

3. 越过停战线的射击事件共十六件，其中有一次双方互相射击。也有过三次越线行动。各事件的报告如下：

(a) 拉布观察所（交点1643—2772）、位于拉布纳村南方，报告说以色列部队在六月十九日以自动武器射击。

(b) 欣观察所（交点1770—2790），位于马罗瓦欣内村东方，报告说六月三十日双方互相射击，涉及以色列部队和未经查明的部队的自动武器射击。联合国军事观察员未能决定何方首先射击。报告又说，在六月二、七至九、十一、十三、

① 地图上的大约交点。

十八、二十、二十一和二十八日有过自动武器射击，都是以色列部队所为。

(c) 拉斯观察所（交点 1920-2785），位于马隆角村东南方，报告说，六月三日有过自动武器射击，六月九日有过轻武器射击和六月三日有过一次越线行动（侵入最远处达 400 米），都是以色列部队所为。

(d) 纳库拉分驻所（交点 1629-2805），在纳库拉村附近的海岸，据报告有以色列海军舰艇在六月五日和十三日侵犯了黎巴嫩领海（深入最远处分别为 5000 米和 4000 米）。

4. 据报告，在这期间有 41 次飞越事件。 报告说以色列部队喷气式飞机的飞越日期是六月二、四至六、九、十、十二、十四、十五、十八至二十四、二十六、二十八和三十日（每日一次），六月三、八、十一和十六日（每日两次），六月二十五日（飞越三次）以及六月七日和十三日（每日四次）。 据报以色列部队轻型飞机一架曾于六月十五日飞越一次。 报告说国籍不明的喷气式飞机曾在六月二日和二十六日作过飞越（每日一次）。 由于天阴和飞机在高空飞行，联合国军事观察员未能辨明其属何方。

5. 黎巴嫩当局提出一项控诉，并请求联合国军事观察员进行调查。 该项控诉指控以色列部队于六月二十五日格林威治标准时间六时与九时之间侵入达伊拉附近（交点 1708-2789）的黎巴嫩领土。 六月二十五日进行了调查。 这项控诉没有获得证实。

- - - - -